

首都博物馆
2026 年首都博物馆
英文网站运维项目
采购文件

采购方式：馆内遴选

项目编号：ZC-FW-258724Z

中诚跃新（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部分 邀请函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部分 服务要求	26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的审查、比较与评价	33
第五部分 采购合同	38
第六部分 附件 -- 响应文件的格式	49

第一部分 邀请函

中诚跃新（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受首都博物馆委托，对下述服务以馆内遴选方式 进行采购。现邀请贵公司前来参加。

1. 项目编号：ZC-FW-258724Z
2. 项目名称：2026 年首都博物馆英文网站运维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30.255772 万元
4. 项目基本概况介绍：2026 年首都博物馆英文网站运维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网站运维，对应《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中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本项目不分包，供应商不得自行拆包、分包进行响应。
5. 购买文件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每天上午 9:00 至下午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6. 购买文件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院 1 号楼泰康金融大厦 18 层 1813 室
 7.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5 年 12 月 25 日下午 14:00 至 14:30（北京时间）
 8.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院 1 号楼泰康金融大厦 18 层 1813 室三会议室。
 9. 本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套；文件售后不退。
 10. 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与中诚跃新（北京）咨询有限公司联系。

中诚跃新（北京）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室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院 1 号楼泰康金融大厦 18 层 1813
邮 编：100020
电 话：010-65909800 13124797529
联系人：徐扬
开户名（全称）：中诚跃新（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
账号：11093884741070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重要提示：遴选文件中，加“★”号的条目为实质性要求。“★”号条目内容若有缺失或者无效，将导致响应被视为无效响应，且不允许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补正。该“★”若加在标题处，则该标题下所有涵盖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若加在正文段落处，则该段内容为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资料表是关于本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本章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当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 1. 1	采购代理机构：中诚跃新（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院 1 号楼泰康金融大厦 18 层 1813 室 联系人：徐扬 电 话：010-65909800 13124797529
1. 1. 2	采 购 人：首都博物馆 地 址：北京市复兴门外大街 16 号 联系人：张老师 电 话：010-63312976
★1. 2. 4	其他资格/资质标准要求：无
1. 4. 3	若供应商的报价被评审委员会认为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评审委员会的要求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在评审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7. 1	文件中： 其中附件 8-2：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供正本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如果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则附件 8-2 可以不提供，但须提供正本的供应商单位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内容自拟，但必须包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条款号	内 容
★9	<p>遴选保证金：人民币陆仟元整</p> <p>保证金形式：电汇、采购人可接受的银行保函。</p> <p>特别提示：</p> <p>1、如供应商采用汇款形式递交遴选保证金，须不迟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使用供应商单位账户一次性汇入（请在汇款时注明“ZC-FW-258724Z”）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账户信息如下），并将银行汇款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按遴选文件要求进行密封及送达。</p> <p>开户名（全称）：中诚跃新（北京）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p> <p>账号：110938847410701</p> <p>2、如供应商采用保函形式递交遴选保证金，保函的有效期应当覆盖或者超过响应有效期。</p>
★10.1	响应文件有效期： <u>90个日历日</u>
11.1	<p>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4份，电子版1份</p> <p>注：电子文档为全部响应文件正本的扫描件（彩色）。格式采用PDF格式，载体形式为U盘。并在载体上注明项目名称、包号及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应对正本响应文件纸质版与电子文档的一致性、真实性、完整性负责。</p> <p>如供应商未按遴选文件规定的份数递交响应文件，其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p>
13.1	<p>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5年12月25日下午14:00至14:30（北京时间）</p>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2月25日下午14:30（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遴选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p> <p>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38号院1号楼泰康金融大厦18层1813室第三会议室</p>
26.1	本项目无需提供履约保证金。
★30	<p>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交成交服务费承诺书原件。</p> <p>本项目成交服务费的具体收费标准：以成交金额为收费基数，按照原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p>

条款号	内 容
	<p>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的规定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成交服务费。单个项目最低收费6000元，代理服务费不足单项最低收费标准的按最低收费标准计取。</p> <p>服务费收款账号：</p> <p>开户名（全称）：中诚跃新（北京）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银行北京雅宝路支行</p> <p>账号：329864994010</p>
适用于供应商须知的增加或者说明的变动：	
一	政府采购政策
1	<p>本项目□是/■非专门面向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有关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执行。</p> <p>本项目□是/■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有关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按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的规定执行。</p> <p>本项目□是/■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有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认定标准，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规定执行。</p> <p>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p>
1.1	<p>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如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情形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p> <p>情形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p>

条款号	内 容
	<p>情形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p> <p>特别说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报价扣除。 2、如本项目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小微企业不得与大、中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中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审核依据为：供应商根据本文件“第六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的格式”中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在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供的如实完整填写并加盖公章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否则不予认定；如供应商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的采购标的名称或所属行业与遴选文件中规定的不一致，则不予认定。 <p>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根据“第六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的格式”中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如实完整填写并加盖公章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否则不予认定。</p>
1.2	<p>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注：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p>

条款号	内 容
	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二	其他
1	供应商如果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了虚假材料，在任何时候采购人都有权否决其响应，并视情况追究其责任。
★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按遴选文件要求有效签署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3	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未按遴选文件的规定内容及格式要求编制的，其响应将被视为 <u>无效响应</u> 。
★4	响应文件要求有效签署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遴选文件中要求的盖章，除特殊标注外，是指在公安部门备案的单位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均不予以认可，否则其响应将被视为 <u>无效响应</u> 。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成交后不允许将合同转包或肢解分包。
★6	<p>分支机构经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授权，可以分支机构的名义参加本项目响应，但其民事责任由分支机构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承担。</p> <p>如法人或其他组织授权其分支机构参加本项目响应，则必须针对本项目出具对其分支机构参加本项目响应的唯一授权，且该法人或其他组织不得再参加本项目响应。如出现法人或其他组织和其授权的分支机构同时参加本项目响应、或者法人或其他组织授权多个分支机构参加本项目响应的情况，相关响应均无效。</p>

一 说 明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1.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采购人委托的、依法在财政部门登记备案的采购代理机构。

1.1.2 采购人：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1.3 “潜在供应商”指符合遴选文件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1.1.4 “供应商”指符合本遴选文件规定并参加遴选的供应商。

1.2 满足以下条件的供应商是合格的供应商，可以参加本次采购：

1.2.1 供应商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供应商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2.3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遴选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遴选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遴选。

1.2.4 供应商除了满足以上条款外，还需满足《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资格/资质标准要求。

1.2.5 如《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允许联合体参加，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遴选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须知 1.2 中规定的条件。

(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由同类资质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联合体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

(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遴选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遴选。

1.2.6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2.6.1 已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2.6.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1.2.6.3 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2.7 信用信息查询

1.2.7.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1.2.7.2 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2.7.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在资格审查过程中，对各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查询记录截图和“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信用信息报告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由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档案管理规定，与其他评审文件一并保存；

1.2.7.4 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或自然人参与，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其

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此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所有联合体成员的合格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联合体任何一方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响应将被拒绝；
1. 2. 7. 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查询结果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此次采购活动。

1. 3 供应商在遴选过程中不得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采取其他手段谋取成交。一经发现，其供应商资格将被取消。
1. 4 供应商不得实施下列法律禁止的行为，情节严重的，由有权机关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1. 4. 1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1. 4. 2 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1. 4. 3 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响应的；
 1. 4. 4 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 4. 5 以他人名义遴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1. 4. 6 提供虚假证明材料谋取成交的；
 1. 4. 7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 资金来源

2. 1 遴选公告或遴选邀请函中所述的采购人必须已经获得足以支付本次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包括财政性资金和自筹资金）。

3 遴选费用

3. 1 供应商应当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遴选有关的费用，不论遴选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承担遴选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遴选文件

4 遴选文件构成

4.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遴选文件。
4. 2 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遴选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服务要求等。
4. 3 供应商应当注意遴选风险：如果供应商未按照遴选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4 供应商应检查遴选文件是否完备，如果发现有任何缺漏、重复或不清楚的地方，应在收到文件后 2 个工作日内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以便及时补齐。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

5 遴选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遴选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收受遴选文件的供应商。
5. 2 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5. 3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发出回函予以确认。

三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6 遴选范围及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6. 1 供应商必须对遴选文件中“第三部分 服务要求”中所有要求进行报价和详述，不得拆包进行响应。
6. 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遴选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及通用图形符号。

7 响应文件的编制

7. 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遴选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响应文件。须按 A4 幅面装订，并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逐页标明页码。响应文件应包括以下

内容:

- ★附件 1——遴选报价函（格式）
- ★附件 2——响应报价一览表（格式）
- ★附件 3——响应分项报价说明表
- ★附件 4——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 ★附件 5——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 ★附件 6——技术服务偏离表（格式）
- ★附件 7——成交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 ★附件 8——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 8-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附件 8-2——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格式）
- ★附件 8-3——供应商资格声明书（格式）
- ★附件 8-4——遴选保证金汇款凭证盖章复印件/保函盖章复印件（格式）
- ★附件 8-5——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 1.2.4 中要求的其他资格/资质标准要求（如有的话）

附件 9——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简介、服务方案、业绩证明材料等有利于评审的资料（参照遴选文件技术要求自行编制）

附件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 7.2 上述文件应当按照遴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 7.3 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当为真实、有效文件，必须分别单独胶装成册，且必须根据遴选文件的密封和装订规定执行。未按遴选文件规定制作/递交响应文件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8 报价

- 8.1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为单位进行报价。供应商的报价应当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采购人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 8.2 供应商应当在遴选分项报价说明表（附件 3）上标明各项采购内容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署。

- 8.3 供应商须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具体需求，针对每项货物、工程和服务内容，逐一分项报价。
- 8.4 供应商所报的各分项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确定的，不得擅自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响应文件，均属于无效响应。
- 8.5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每种货物、工程和服务只能有一个响应报价。

9 遴选保证金

- 9.1 供应商应当提供《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所规定数额的遴选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 9.2 遴选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发生下列情形之一，遴选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遴选有效期满前，擅自撤销响应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遴选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成交供应商擅自放弃成交的；
 - (6) 成交供应商不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7) 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情形。
- 9.3 遴选保证金可采用形式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9.4 凡是没有交纳遴选保证金的，或交纳的保证金不符合本须知第9.1条、第9.3条的规定的，属于无效响应。
- 9.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遴选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遴选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遴选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9.6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成交供应商须持《采购合同》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业务部门

办理。

- 9.7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以电汇形式递交保证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汇款信息办理汇款。供应商应注意及时查收；以保函形式递交保证金的，供应商须持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保证金凭证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业务部门办理。
- 9.8 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 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0 响应文件有效期

- 10.1 响应文件应在遴选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天内保持有效（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而予以拒绝。
- 10.2 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且本须知中有关遴选保证金的返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供应商也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遴选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1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1.1 供应商应当准备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版____份（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若正本和副本或电子版不符，以正本为准。
- 11.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注明“正本”字样，所有要求签字的地方都应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本人亲笔签字（应与其有效身份证件中姓名一致），不得用盖章（如签名章、签字章）代替，也不得由他人代签。授权代表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标准格式详见本文件第六部分），并将其附在响应文件中。

- 11.3 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单位公章，仅加盖骑缝章不予认可。
- 11.4 响应文件应按统一规定的格式、顺序填写、排列，并装订、胶封成册，否则响应将被拒绝。
- 11.5 为了便于评审及区分，供应商可以在响应文件的书脊上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及所投包号（如有）。响应文件的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复印件应清晰整洁。
- 11.6 对响应文件进行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修改的每一处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有效，否则不予认定。
- 11.7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2 响应文件的密封

- 12.1 递交响应文件时供应商必须将响应文件密封递交：正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副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电子版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各密封袋/箱正面须分别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供应商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
- 12.2 供应商须将“遴选保证金”（汇款凭证盖章复印件或保函原件）单独密封，并在包装袋/箱上标明“遴选保证金”字样，在递交响应文件单独递交。
- 12.3 本项目不进行公开唱价。
- 12.4 在第12.1、第12.2规定的及其他有关包装袋/箱上均应当：
 - 12.4.1 注明遴选公告或遴选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如有）和“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12.4.2 在包装袋/箱的封装处加盖供应商业务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 12.5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派人送达指定的地点。

12.6 拒收情形：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且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3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13.1 供应商应在遴选公告或遴选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遴选公告或遴选邀请函中规定的地址。

13.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遴选文件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响应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当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3.3 拒收情形：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

14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均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书面修改材料须有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4.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其保证金不予退还。

14.3 除供应商要求撤回文件的情况外，供应商递交的文件将留档备案，不予退还。

五 遴选及评审

15 组建评审委员会

15.1 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进行组建并负责评审工作。

16 响应文件的审查与澄清

16.1 评审委员会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响应文件的审查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6.1.1 资格性审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遴选保证金等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遴选资格。

16.1.2 符合性审查：指依据遴选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遴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遴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了响应。

16.1.3 只有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才能够进入协商阶段。

16.2 响应文件的澄清。

16.2.1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另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且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内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接到评审委员会澄清等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作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6.2.2 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16.2.3 响应文件出现前后不一致情况时将按以下规定修正：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中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16.2.4 评审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

17 响应偏离与非实质性响应

17.1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内容，评审

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得损坏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 17.2 在协商之前，评审委员会将对每份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遴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实质上的响应应当满足遴选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并且没有重大偏离。对于关键条款的偏离、保留和反对，均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审委员会仅仅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做出判断，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 17.3 实质上没有响应遴选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之处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 17.4 出现的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遴选文件：
- (1) 未按遴选文件的规定交纳遴选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遴选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遴选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4) 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响应文件不满足遴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5)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材料的；
 - (6) 最后报价超过遴选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 (7) 未满足遴选文件中标注★号条款要求的；
 - (8) 属于遴选文件中所列无效响应情形的；
 - (9) 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8 协商阶段

- 18.1 评审委员会将根据遴选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遴选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协商。资格性不符合要求或未实质性响应遴选

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不参加协商，评审委员会将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18.2 评审委员会所有成员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集中与参加协商的供应商逐一进行协商，并给予所有参加协商的供应商平等的协商机会。在协商中，协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漏与协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18.3 协商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根据遴选文件和协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方案、服务要求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遴选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18.4 对遴选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遴选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委员会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协商的供应商。供应商收到通知后应当及时回函予以确认，并按照遴选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评审委员会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
- 18.5 供应商在协商过程中，还应如实提供评审委员会要求提供的资料或按评审委员会要求以书面形式作出承诺、说明或者补充。供应商的承诺、说明或者补充应其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证明。

19 遴选及评审过程保密

- 19.1 评审委员会成员及与遴选有关的工作人员，从遴选开始到授予成交供应商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遴选的有关资料，均不得向无关的人员透露。
- 19.2 在协商及评审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评审委员会成员、或与遴选有关工作人员的任何活动，其响应属于无效响应，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 最后报价

- 20.1 遴选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协商结束后，评审委员会将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协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0.2 遴选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协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协商结束后，评审委员会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20.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 20.4 最后报价须在评审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送达指定地点。逾期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将被取消授予合同的资格。

21 采购终止

- 21.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遴选活动终止：

- (1)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 确定成交

22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的确定标准

- 22.1 由评审委员会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遴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22.2 评审时，评审委员会各成员将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2.3 评审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预成交供应商。

23 确定成交供应商

23.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确认评审报告中的评审结果。

24 成交通知书

24.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4.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5 签订合同

25.1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擅自撤销响应文件处理。

25.2 遴选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5.3 成交供应商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的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6 履约保证金

26.1 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____天内，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价____%的履约保证金，形式为_____（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7 保密和披露

27.1 供应商自领取遴选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7.2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的有关人员披露。

28 腐败和欺诈行为

2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和成交供应商在本次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实际履行过程中不得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不得实施下列行为。

28.1.1 “腐败行为”是指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通过提供或变相提供、接受或变相接受、索取或变相索取任何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28.1.2 “欺诈行为”是指成交供应商在采购过程或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恶意串通、虚构事实，损害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权益及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包括供应商之间在递交响应文件前后恶意串通，人为地使采购丧失公平竞争性，扰乱采购公平竞争秩序的行为。

28.2 在采购过程或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发现被推荐的成交供应商在本采购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应当依法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解除已经签订的采购合同。

29 质疑与投诉

29.1 供应商认为本遴选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其自身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法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的范围仅限于上述三方面的事情。

29.2 提出质疑的期限

29.2.1 对遴选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遴选文件之日或者遴选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29.2.2 对遴选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遴选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29.2.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

29.3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书面质疑函原件，其他形式的恕不接受。

29.3.1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对质疑材料的真实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9.3.2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9.3.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9.4 供应商必须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本文件规定，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并且质疑函必须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逐项如实填写。

30 成交服务费

30.1 成交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

30.2 成交服务费的具体收费办法和标准按照详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0.3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成交服务费。

30.4 成交服务费应当以支票、汇票、现金、电汇等形式支付。

31 适用法律

31.1 本次采购活动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第三部分 服务要求

(如本章内容与遴选文件其它章节内容有冲突，应以本部分内容为准。)

一、项目背景

首都博物馆作为展示首都历史文化的重要窗口，为了更好地服务国内外观众，提升国际影响力，现计划开展 2026 年首都博物馆英文网站运维项目。本项目旨在通过一个功能完善、内容丰富、用户体验优良的英文网站，全面展示首都博物馆的展览、藏品、文化活动等信息，促进国际文化交流与合作。

二、采购内容及要求

序号	明细项目	说明
一	网站日常维护与运营	
1	展览素材收集	不少于 8 个展，通过馆方提供的全年展览资料，对每个展的图片素材资料进行设计元素的提取和甄别，进行分类、类目整理、梳理和筛选，每个展览均不少于 5 份资料。
2	页面展示 UI 设计	按展览主题风格对相应页面进行定制 UI 设计，以及调整优化，包含： 1、展览素材资料分类整理； 2、展览海报设计（电脑端和移动端两版）； 3、交互逻辑与 UI 风格设计； 4、对新增、更新的图片、视频等文件进行数据编制，开发数据整理，按一个展览大概 20 个文物和场景进行处理。
3	文本内容梳理/数据质检	对新增、更新的文本内容进行数据编制，开发数据整理。
4	后台数据开发维护	1、后台数据的添加、上传、格式转换； 2、数据需要对外开发接口，给予前端展示的访问，调用； 3、所有文物、场景、描述内容的接口开发。

5	前端页面模块展示与交互	1、前端展示系统的应用开发，包含数据读取、渲染、数据格式转换等； 2、网站栏目的 UI 改版和开发，要求与普通的线上展交互不同； 3、数据格式、梳理、转换。
6	开发功能测试	开发完成后，完成前后台调试、对独立功能进行单元测试、系统在不同服务器的集成测试、用户体验测试以及试用行测试并提出优化建议。
7	服务器运营及迁移	完成服务器运营日常管理与服务器迁移专项服务，包含： 1、系统固定组件的升级，比如数据库、中间件、应用容器等框架级软件； 2、不少于 8 个展，每个展上线的更新、数据打包、程序部署、迁移； 3、不少于 8 个展每次数据库的增量更新、数据检查； 4、每年不少于 4 次的定期代码漏洞扫描处理，并修复漏洞。
二 语言翻译与内容制作		
1	网站文本英文初译	网站基础文本英文初译。
2	核对初译文本	修正错别字、语法错误，统一基础术语。
3	审核初校后文本	确认语义准确性，检查表述流畅度，避免“翻译腔”。
4	二次校对一审文本	深化术语统一性，检查格式规范。
5	审核二校后文本	确认文化适配性，初步排查合规风险。
6	最终校对二审文本	全面排查遗漏问题，确认文本与原文 100% 对应，无信息缺失。
7	最终审核三校文本	确认合规性，输出《三审合格报告》，标注无

		风险可上线。
8	网站内容审核	过滤违规内容，标注内容适龄等级（如区分 6-12 岁、13-18 岁适用内容）。
三	无障碍功能开发与建设	
1	无障碍技术需求调研	<p>完成全流程调研，兼顾标准合规与用户体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结构化问卷（优先通过残联官网、无障碍社群定向发放）、访谈（与视障用户进行一对一的电话访谈）、测试（邀请用户到测试环境进行）等方式进行搜集； 2. 对收集到的问卷数据进行清洗，剔除无效问卷；对访谈记录和测试记录进行整理，将用户的反馈按照问题类型和重要程度进行分类归纳； 3. 运用统计学方法对量化数据进行分析 4. 对用户的开放式回答、访谈内容和观察记录等定性数据进行深入分析，提取关键信息和主题，挖掘用户需求背后的原因和动机，总结用户提出的共性问题和改进建议； 5. 基于调研结论，为无障碍网站的优化提供切实可行的建议和方案。
2	6 项新功能开发	<p>原有无障碍功能基础上，开发 6 项全新功能。兼顾前端开发与无障碍合规，满足视觉障碍用户需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无障碍辅助工具菜单栏个性化定制功能：无障碍辅助工具菜单栏界面显示个性化定制，帮助视力不佳或有视觉障碍的用户更清晰地查看和操作菜单内容； 2. 屏幕阅读页面个性化定制功能：开发语音个性化调整功能，面向上网有障碍的群体，专门为该群体提供语音方面个性化操作；

		<p>3. 网页链接跳转项显示突出功能：网页链接跳转通过改变对比色突出显示，帮助有视觉障碍、认知障碍或依赖键盘导航的用户更清晰地识别页面中的链接元素，避免因链接与普通文本区分不明显而导致的操作困难；</p> <p>4. 网页链接描述动态提示功能：鼠标悬浮链接处有小窗提示此链接功能名称，为网站链接添加清晰、可理解的提示文字，帮助用户尤其是视障人士等特殊群体更好地了解链接内容和目的的功能；</p> <p>5. 阅读辅助模式多样化定制功能：三种阅读形式，为不同需求的用户设计，旨在消除阅读障碍，确保所有人都能以最适合自己的方式获取信息；</p> <p>6. 字典资源在线同步查询功能：用户在浏览网页内容时，通过开启字典，选择单词即可快速查询该字词的定义、发音、词性等信息。</p>
3	组件优化更新	配合前端实现数据交互的无障碍逻辑。
4	技术兼容测试	<p>1. 使用辅助工具测试；</p> <p>2. 合规性验证；</p> <p>3. 问题修复跟进；</p> <p>4. 兼容性测试(适配主流浏览器 + 辅助工具组合)。</p>
5	无障碍内容创作（脚本创作、拍摄设计、灯光设计、剪辑设计）	深度无障碍内容创作，构建“视觉 + 听觉 + 文字”多维度信息传递逻辑（如听障用户靠字幕 + 画面细节获取信息，视障用户靠语音描述 + 环境音理解场景）。
6	合规性检测	依据 WCAG 2.1 AAA 级标准，开展全维度检测，除基础指标外，重点核查交互式元素的无障碍性、多语言适配。

三、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2. 服务地点：北京市

3. 付款条件：

在合同签订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且财政经费已到位的情况下，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服务费用的 70%；待服务期满，采购人完成验收且确认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剩余尾款。供应商需在收到采购人每一笔款项后的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供与所收款项等额的合法税务发票。

四、项目服务团队人员要求

1.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成立项目组，指定专人负责统筹协调、内容维护、页面优化、技术支持等工作。

2. 项目负责人具有与本项目服务需求类似的运维管理经验，具有良好的组织、协调管理、执行项目的能力。

3. 项目团队人员分工明确，有效保障日常运维工作高效高质完成既定目标，如遇特殊状况，可快速反馈并妥善处理。

4. 项目团队人员应掌握行业最新政策，熟悉网站管理规范，了解前沿技术，并能够结合采购人业务提出优化提升意见。

五、验收要求

服务期满后将由采购人组织相关单位按照项目相关要求对服务效果进行评价并组织项目验收。

六、供应商要求

1. 供应商应负责按照采购人的需求设计制作网站所需的图片、图案、特效等设计素材，以保证网页布局合理美观，整体风格与国际接轨，充分体现首都博物馆特色。

2. 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即在收到采购人提供的相关图文资料后的 5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人的需求完成网页设计初稿，并提交采购人。供应商与采购人确认初稿更改需求后，须在 3 个工作日内更改并将修改稿提交采购人，设计稿的修改

次数不超过三次。如遇工作难度较大的特殊情况，经与采购人协商后，可延迟提交设计稿。

3. 供应商负责网站日常运维所需的服务器、带宽、发布平台等网络资源，并保证正常的访问速度。网站选用的图片、动画、背景音乐要保证尽量选用占用存储最小的文件，网站设计不占据大量网络带宽，以满足窄带使用者的正常访问。

4. 就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障碍，供应商应于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反馈，与采购人一起讨论、确定解决方案。

5. 供应商不得随意撤换项目核心人员，如需撤换，必须提前书面征得采购人同意，并做好相关的移交工作。

6. 如供应商服务人员未按采购人服务规范提供服务，全部责任均由供应商承担。如因此对采购人或采购人客户造成损失，应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 供应商应当按时、保质、保量向采购人提供服务，服务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不得有违公序良俗，不得降低具体服务质量标准、不按约定标准提供服务，不得在为采购人提供服务的过程中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不得擅自篡改及非法获取采购人信息系统数据，不得违反合同牟取暴利，不得泄露、披露采购人的保密信息，不得对采购人的声誉造成重大负面影响，不得在各类媒体、社交平台、微博、团体或组织中捏造、散布虚构的事实或传播未经证实的消息等。

8. 供应商须每三个月以电子文档形式提供一份网站数据报告；项目结束时，提供一份全年数据报告，其中包含整个项目期间的数据情况，包含且不限于 UV (Unique Visitors, 独立访客) 和 PV (Page Views, 页面浏览量) 等相关数据。每份季度报告应在季度结束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提交，全年数据报告应在项目结束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提交。供应商应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合法性，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隐私政策，保护用户的个人信息和隐私。

9. 在重要时间段或重要事件期间，建立专人 24 小时值班制度，若网站遇到临时性或突发性情况时，供应商需要根据实际情况快速提供相应质量和数量的人员解决相关问题。

七、其他要求

1. 供应商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在保证期内因服务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供应商应负责维护。

2. 在质保期内，供应商应对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

切费用。

3. 项目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结束后，若双方不再续约，供应商应免费在后台上保留 12 个月的网站数据，并配合采购人以及新服务商完成网站迁移等相关工作。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的审查、比较与评价

一、响应文件的审查

(1) 资格性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3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格式）
4	遴选保证金汇款凭证盖章复印件/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盖章复印件（格式）
5	信用信息查询情况
6	其他资格/资质标准要求证明文件（如有）
7	未出现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响应文件不满足遴选文件资格要求的

(2) 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1	没有出现未按照遴选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情形
2	没有因为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响应文件不满足遴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3	没有因响应报价超过遴选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导致采购人无法支付
4	没有出现属于遴选文件中所列无效响应情形
5	响应有效期 ≥ 90 日历日
6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7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8	没有出现法律、法规和遴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二、评审办法和标准

(1)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商务部分 10 分、价格部分 10 分、服务部分 80 分。

(3) 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评分内容		得分
1	商务部 分 (10 分)	近 5 年内类似项目业绩，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与本项目相同或类似项目合同案例。提供 1 个合同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 审核依据为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须包括合同首页、标的金额页及双方签字盖章页。	10

		<p>对本项目的整体认识理解以及需求分析：</p> <p>整体认识全面、理解深刻，对需求分析准确，得 10 分；</p> <p>整体认识较为全面、理解较为深刻，对需求分析基本准确，得 7 分；</p> <p>整体认识较为片面、理解较浅显简单，对需求分析部分内容准确，得 5 分；</p> <p>整体认识和理解有重大偏差，对需求分析不准确，得 3 分</p> <p>没有提出有针对性的认识理解和需求分析，得 0 分。</p>	10
2	服务部分 (80分)	<p>重难点分析，可行的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p> <p>对项目的重点难点进行充分详细的分析、提出了可行的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完全满足项目的需要，得 10 分；</p> <p>对项目的重点难点进行一定的分析、提出了较可行的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基本满足项目的需要，得 7 分；</p> <p>对项目的重点难点进行的分析不够清晰、提出的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有一定的可行性，得 5 分；</p> <p>对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及提出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简单，可行性较弱，得 3 分</p> <p>未对项目的重点难点进行分析，也未提出可行的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得 0 分。</p>	10
		<p>网站日常维护与运营方案：</p> <p>方案全面精准覆盖项目各环节，从素材维护到服务器管理均有细致且适配性强的策略，保障网站稳定优质运行：10 分</p> <p>方案基本涵盖项目关键维护运营点，针对各环节有相应规划，但在细节深度和全面性上有提升空间：7 分</p> <p>方案涉及项目部分主要维护运营内容，不过规划较为简略，对项目需求的满足程度有限：5 分</p> <p>方案仅提及项目少量维护运营要点，内容零散不完整，难以有效支撑项目日常运营：3 分</p> <p>方案与项目维护运营需求严重不符，未提供有价值的相关规划或策略：0 分</p>	10

	<p>语言翻译与内容制作方案：</p> <p>方案流程完备精细，各环节把控严格精准，从翻译到审核全面保障文本质量与内容合规，适配度高：10分</p> <p>方案涵盖主要翻译与审核环节，对质量把控有一定措施，但在细节和深度上可进一步优化提升：7分</p> <p>方案涉及翻译及部分审核步骤，有基本质量把控意识，但环节完整性不足，难以确保高质量输出：5分</p> <p>方案仅提及少量翻译审核要点，内容简略粗糙，无法有效保障翻译质量与内容合规性：3分</p> <p>方案与语言翻译及内容制作需求严重脱节，未提供任何有价值的规划或策略：0分</p>	10
	<p>无障碍功能开发与建设方案：</p> <p>调研方案全面深入，新功能开发方案贴合需求，组件优化、测试、内容创作及合规检测各环节完备细致，高度适配无障碍建设：10分</p> <p>方案涵盖无障碍建设主要环节，调研、功能开发有一定深度，但在部分细节和优化程度上可进一步提升：7分</p> <p>方案涉及无障碍建设部分关键内容，有基本规划，但环节完整性不足，对需求满足和功能实现保障有限：5分</p> <p>方案仅提及少量无障碍建设要点，内容简略，难以有效推进无障碍功能开发与建设工作：3分</p> <p>方案与无障碍功能开发与建设需求严重不符，未提供任何有价值的规划或策略：0分</p>	10
	<p>应急保障方案：</p> <p>满足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做好重点时期安全保障、重大节假日前安全巡检、应急准备、系统宕机支持服务等工作。方案完整详实、可实施性强，7分</p> <p>方案基本满足服务要求，但细节需进一步补充完善，5分</p> <p>方案内容简单，只有整体框架，无细节内容，3分</p> <p>方案不够具体，存在不足，1分</p>	7

	<p>不满足要求或未提供，0分。</p> <p>安全服务保障方案：</p> <p>根据服务内容及要求，对网站安全性进行风险分析，制定相应运维安全预案，提供安全保障处理。方案完整详实、可实施性强：7分</p> <p>方案基本满足服务要求，但细节需进一步补充完善，5分</p> <p>方案内容简单，只有整体框架，无细节内容：3分</p> <p>方案不够具体，存在不足：1分；</p> <p>不满足要求或未提供：0分。</p>	7
	<p>本项目的团队人员中至少具有1名项目经理、1名技术负责人、3名工程师、2名翻译。</p> <p>1. 项目经理：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有效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专业（高级）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的，得4分；</p> <p>2. 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有效的资格证书（1）嵌入式系统设计师专业（中级及以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2）电子信息技术类职称证书，每符合1项得2分，本项最高4分；</p> <p>3. 工程师：</p> <p>（1）具有有效的软件设计师专业（中级及以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的，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p> <p>（2）具有有效的软件评测师专业（中级及以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的，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p> <p>（3）具有有效的嵌入式系统设计师专业（中级及以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的，得2分，本项最高得2分。</p> <p>注：一人多个证书不累计得分。</p> <p>4. 翻译：</p> <p>同时具有CATTI笔译二级、口译二级证书，提供1人得1分，本项最高得2分。</p>	16

		注：需提供团队人员简历及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未提供的或所提供的证明文件不合格的，不得分。	
3	价格部分 (1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文件要求且最终价格最低的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报价）×10%×100	10

注：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第五部分 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

2026 年首都博物馆英文网站运维
项目合同书

甲方：首都博物馆

乙方：

甲方：首都博物馆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16 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首都博物馆（甲方）2026 年首都博物馆英文网站运维项目经

_____（招标代理单位）以_____号采购文件进行馆内遴选。经遴选小组评定_____
_____（乙方）为成交供应商。双方本着平等协商，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著作权法》和该项目的具体情况，订立本合同，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作项目

项目名称：2026 年首都博物馆英文网站运维项目

第二条 项目内容及权利与义务

1、采购项目内容

单次采购

1.1 服务内容：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向甲方提供 2026 年首都博物馆英文网站运维项目服务。

1.2 服务地点：北京市。

1.3 服务期限：本合同服务期限自双方盖章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1.4 服务费用：详见本合同 第三条“支付与费用结算”条款。

1.5 服务标准：

1.5.1 详见合同附件一《2026 年首都博物馆英文网站运维项目任务清单》；

1.5.2 全年数据报告提供：乙方有责任每三个月以电子文档形式提供一份网站数据报告；项目结束时，乙方需提供一份全年数据报告，其中包含整个项目期间的数据情况，包含且不限于 UV (Unique Visitors, 独立访客) 和 PV (Page Views, 页面浏览量) 等相关数据。每份季度报告应在季度结束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提交，全年数据报告应在项目结束后的二十个工作日内提交。乙方应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合

法性，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隐私政策，保护用户的个人信息和隐私。

2、甲方权利和义务

2.1 甲方委托乙方按本合同及附件的约定提供服务，乙方应根据约定的条件，提供符合进度要求、技术标准的服务并交付相应成果。

2.2 甲方有权确定并修订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目标系统、周期、方法、规则等。

2.3 甲方有权监督项目/服务的实施，对乙方的工作情况和输出物进行检查和审计，并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决定是否予以验收通过。

2.4 按照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2.5 本合同及附件一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3、乙方权利和义务

3.1 乙方应尽勤勉义务，严格执行项目服务计划，依照附件一《2026年首都博物馆英文网站运维项目任务清单》于2026年12月1日交付服务或可交付成果。未经双方项目负责人书面确认或者甲方及甲方客户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延迟或进行内容上的变更。如果乙方在提供技术服务的过程中发现影响计划执行的不利因素的，乙方应及时通报给甲方，并最终以书面形式交甲方确认。

3.2 在合同范围以内，就项目的执行和输出接受甲方的管理和审计，并执行甲方的指令。

3.3 乙方成立项目组，指定专人负责统筹协调、内容维护、页面优化、技术支持等工作。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下全部或部分义务转委托给第三方。

3.4 乙方不得随意撤换项目核心人员，如需撤换，必须提前书面征得甲方同意，并做好相关的移交工作。

3.5 乙方负责按照甲方的需求设计制作网站所需的图片、图案、特效等设计素材，以保证网页布局合理美观，整体风格与国际接轨，充分体现首博特色。

3.6 乙方须在规定时间内，即在收到甲方提供的相关图文资料后的5个工作日内，按照甲方的需求完成网页设计初稿，并提交甲方。乙方与甲方确认初稿更改需求后，须在3个工作日内更改并将修改稿提交甲方，设计稿的修改次数不超过三次。如遇工作难度较大的特殊情况，经与甲方协商后，可延迟提交设计稿。

3.7 乙方负责网站日常运维所需的服务器、带宽、发布平台等网络资源，并保证正常的访问速度。网站选用的图片、动画、背景音乐要保证尽量选用占用存储最小的文件，网站设计不占据大量网络带宽，以满足窄带使用者的正常访问。

3.8 就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障碍，乙方应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或甲方的

项目负责人反馈，与甲方一起讨论、确定解决方案。

3.9 乙方承诺具有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所需的全部合法资质，并且在合同有效期内持续具备该资质。乙方应确保乙方服务人员具备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资质和能力，符合甲方及甲方客户的要求。

3.9 如乙方服务人员未按甲方服务规范提供服务，全部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如因此对甲方或甲方客户造成损失，应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10 乙方应当按时、保质、保量向甲方提供产品及服务，产品及服务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不得有违公序良俗，不得降低具体服务质量标准、不按约定标准提供服务，不得在为甲方提供服务的过程中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不得擅自篡改及非法获取甲方信息系统数据，不得违反合同牟取暴利，不得泄露、披露甲方的保密信息，不得对甲方的声誉造成重大负面影响，不得在各类媒体、社交平台、微博、团体或组织中捏造、散布虚构的事实或传播未经证实的消息等；若乙方违反上述任一约定，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合同订单全部服务费用的3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追偿）并足额赔偿给甲方客户造成的全部损失，同时甲方亦有权解除本合同。若本合同的其他条款或甲乙双方有其他约定，甲方有权选择任一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1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人员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背景调查和资质审查（以下称“背调”），乙方应积极配合提供并确保所提供的信息真实、有效和准确。且乙方应承诺和保证该等信息的获取及向甲方提供已得到了信息主体的授权同意，甲方有权对此进行监督和审查，乙方应全力配合。如因乙方未能尽到信息保护之义务，或者未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或由于乙方的收集，使用，处理信息行为违法，或缺乏所必需的相应个人信息主体的同意所直接导致的任何损失或不良影响，乙方应按照甲方指定方式予以合理赔偿，甲方应免除任何责任。

3.12 在重要时间段或重要事件期间，建立专人24小时值班制度，若网站遇到临时性或突发性情况时，乙方需要根据实际情况快速提供相应质量和数量的人员解决相关问题。

3.13 采购文件第三部分“服务要求”、本合同及附件中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三条 支付与费用结算

1. 费用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人民币)，前述为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英文译审、内容维护、技术支持、网页优化、图片设计等费用。乙方

自行承担因履行本合同而支付的成本、费用及向其他第三方支付的包括但不限于税金等各项费用。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甲方不再因本合同的履行向乙方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付款次序	付款比例	金额(元)	付款时间
首付款	70%		首付款于合同签订且财政经费已到位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
尾款	30%		尾款在甲方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付

乙方收款信息：

单位：

地址：

税号：

开户银行：

账号：

2. 发票类型：

乙方在收到甲方付款项后，应于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对应金额的发票。软件服务适用税率为6%。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首都博物馆

税号：1211 0000 4006 8716 36

单位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16号

电话号码：010-63363388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燕京支行

银行账户：0109 0518 2001 2011 2011 575

第四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在保证期内因服务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维护。

2.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3. 项目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结束后，若甲乙双方不再续约，乙方应免费在后台上保留 12 个月的网站数据，并配合甲方以及新服务商完成网站迁移等相关工作。

第五条 验收

1. 在网站开发项目及运维完成后，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负责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2. 双方验收时，甲方代表应到场参加验收。验收应严格按照《附件一》项目需求表内容进行，验收合格，双方应在验收单上签字认可。如验收过程中存在质量问题，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整改，并在整改完毕后再次组织甲方验收，直至经过甲方验收合格并甲方书面确认为止。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或产品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合同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的，乙方有权向甲方索取合同款总值 5% 的违约金，并要求甲方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

2.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按时支付价款的，乙方有权向甲方收取每日应付未付款千分之三之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的，乙方应按逾期天数，向甲方每日以合同总额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默认从待付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3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4. 乙方应保证服务或产品使用安全。由于乙方提供服务或产品存在质量瑕疵或安全缺陷导致财产损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退还相应部分货款。

5. 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

6. 解除合同的效力自书面解除通知送达对方于合同第九条载明的地址时生效。

第七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甲方需求对该网站进行运维，甲方应当保证提供的相关资料如品牌商品资料等不侵犯其他第三人的知识产权，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成果亦不存在

侵犯其他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包括商标、专利、工业设计或其他权利）的情形。

2. 当甲方提供的资料如因时效过期等原因有可能造成侵权，甲方需书面告知乙方撤除。

3. 乙方因履行本协议，而为甲方建设网站所完成的数据和代码，其全部知识产权归属甲方所有。乙方应保证提供的内容不存在对任何第三方的侵权（包括商标、专利、工业设计或其他权利），确保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产品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权利的任何主张。若发生侵权事件，则乙方应承担乙方应承担的责任法律责任。

第八条 不可抗力

1. 若因发生地震、台风、水灾、火灾、雷电及其他不能预见，且对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件或爆炸、战争、暴动、动乱、罢工及法律、法规变更或其他社会灾难或不可抗拒事件，致使任何一方不能按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其合同项下义务，则遇有上述事件的一方，应立即采取可能的最为迅捷的方式通知对方，各方应根据该事件对合同的影响程度，协商解决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合同项下义务、延期履行或变更履行合同。

2. 受上述事件影响的一方或各方应在该事件影响消除后【15】日内向对方提供有关该事件的新闻报道及公证机构出具的公证文件或政府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等，并免予承担相应之违约责任。

第九条 通知与送达

1. 甲方、乙方各自确认其有效的通讯联络方式如下：

甲方： 首都博物馆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16 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乙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2. 一方发给另一方的与本协议有关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送达，以传真、电子邮件等发送。以传真、电子邮件发送的，发送当日为送达日，以邮资预付的挂号信件、快递寄送的，签收日为送达日。

3. 双方确认本协议所列地址、电话、电子邮箱均为有效的联系方式，一方联系方式改变的应在3日内书面告知对方。

第十条 适用法律与争议解决

1. 本协议的订立、履行、终止与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在本合同执行的过程中，双方若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达成一致意见，并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确认。协商不成时，应向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报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可执行。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双方履行完毕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第十二条 合同组成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书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成交通知书
- c. 补充协议或附件
- d. 采购文件（含采购文件补充通知）
- e. 响应文件（含响应文件的澄清文件）
- f. 双方因签署和履行本合同书而相互往来的书面往来函电、会议记录、工作报告、数据记录等

上述这些文件具同等效力，文件内容发生冲突的，以排序在前的文件为

准,但如签署时间在后的文件明确是对签署在前文件相应内容进行变更的,则以该签署在后的文件的相应内容为准。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条件优于采购文件的要求的,以响应文件承诺的合同条件为准

附件一《2026年首都博物馆英文网站运维项目任务清单》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甲方: 首都博物馆 授权代表: (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授权代表: (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

附件一《2026年首都博物馆英文网站运维项目任务清单》

序号	明细项目
一	网站日常维护与运营
1	展览素材收集
2	页面展示 UI 设计
3	文本内容梳理/数据质检
4	后台数据开发维护
5	前端页面模块展示与交互
6	开发功能测试
7	服务器运营及迁移
二	语言翻译与内容制作
1	网站文本英文初译
2	核对初译文本
3	审核初校后文本
4	二次校对一审文本
5	审核二校后文本
6	最终校对二审文本
7	最终审核三校文本
8	网站内容审核
三	无障碍功能开发与建设
1	无障碍技术需求调研
2	6项新功能开发（1.无障碍辅助工具菜单栏个性化定制功能；2.屏幕阅读页面个性化定制功能；3.网页链接跳转项显示突出功能；4.网页链接描述动态提示功能；5.阅读辅助模式多样化定制功能；6.字典资源在线同步查询功能）
3	组件优化更新
4	技术兼容测试

5	无障碍内容创作（脚本创作、拍摄设计、灯光设计、剪辑设计）
6	合规性检测

第六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的格式

★附件1 邀选报价函（格式）

致：中诚跃新（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采购的邀选邀请（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及电子版____份。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附邀选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响应总价为人民币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总价）。
- (2) 供应商将按邀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邀选文件，包括本项目的更正通知（如果有的话）。
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邀选文件内容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邀选响应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 (5) 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保证遵守邀选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 (6) 我方承诺不属于供应商须知第1.2.6条中提及的任何一种情况。
-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邀选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与本邀选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供应商名称（全称）：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开户银行(全称): _____

供应商银行账号: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2 响应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响应总价 (人民币/元)

供应商全称: 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注: 此表中, 响应总价应当和附件 3 中的总价相一致。

★附件3 响应分项报价说明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具体需求中服务内容进行分项报价, 内容自拟。

供应商全称: 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注: 如果上述各项有详细分项报价, 应当另页描述。

★附件 4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单位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营业期限	
员工数量	共__人，其中，高级职称__人，中级职称__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职称		学历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相关单 位 <small>如不涉及填写：无</small>	须列出本单位的直接控股单位或直接上级单位（或母公司）：		
	须列出本单位直接管理或直接被管理的单位：		
	须列出跟本单位为同一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的单位：		
备注：	(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全称: 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 供应商单位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注：本项目中商务条款是指取得采购标的的时间、地点、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条款。如供应商对商务条款的响应有任何偏离，请如实逐项填写，并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如对商务条款没有偏离，请注明“无偏离”。

★附件6 技术服务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 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注：本项目中技术服务条款是指对采购标的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等条款。如供应商对技术服务的响应有任何偏离，请如实逐项填写，并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如对技术服务条款没有偏离，请注明“无偏离”。

★附件 7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致： 中诚跃新（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中若成交，我们保证在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按遴选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和贵公司可接受的支付方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当交纳的成交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承诺方名称：_____

承诺方公章：_____

承诺方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8——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8-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3、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5、如供应商以自然人身份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附件8-2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
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遴选采购工作，以本
公司名义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_____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
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
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特别说明：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正本中提供《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果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则《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可以不提供，但须提供由供应商单位出具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内容自拟，但必须包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附件 8-3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响应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年----月----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附件 8-4 遴选保证金汇款凭证盖章复印件/保函盖章复印件(格式)

遴选保证金汇款凭证盖章复印件或
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盖章复印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保证金金额			
退款银行名称			
退款银行行号			
退款账号			

如获成交,请贵司开具以下服务费发票:请在()中划√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如果选择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以下信息,如未提供或填写不完整,视为
开具普通发票:

单位全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附:一般纳税人资格证书(证明)复印件,或国家税务局网站一般纳税人资格查
询截图。

供应商名称(全称): _____

供应商单位公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注:以上内容及信息还应单独制作一份,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规定和遴选保证金一同密封、
标记并单独提交。

★附件 8-5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 1.2.4 中要求的其他资格/资质标准要求
(如有的话)
(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附件 9 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简介、服务方案、业绩证明材料等有利于评审的资料
(参照遴选文件技术要求自行编制)

附件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10-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10-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